黄冈市龙感湖管理区环境保护局

龙环函 (2022) 17号

关于湖北粤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一期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

湖北粤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你公司一期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已收悉,经研究,根据项目所在地环境规划目标,对该项目环评的审批意见如下:

- 一、原则上同意《报告表》的内容和意见。该项目位于湖北省龙感湖工业园,购买原湖北兴泉纺织有限公司1#厂房、办公楼、综合楼及附属用地,占地面积61.7235亩,项目建成后年产化纤布3500万米。项目总投资385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230万元。项目通过黄冈市龙感湖管理区发展和改革局备案,代码:2112-421171-04-05-959174。
- 二、根据《报告表》的评价结论,该项目按照《报告表》所列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工艺及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进行建设,在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生态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并确保污染物排放稳定达标及符合总量控制要求的前提下,其建设从环境保护角度可行。项目建设和运营中还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 1. 严格落实各项废气处理措施。项目使用 2t/h 天然气锅炉供

热,锅炉废气通过15米排气筒排放,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相关标准限值;项目食堂油烟废气经油烟净化装置处理后经屋顶烟道排出,油烟排放浓度应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中的标准限值;落实生产车间、物料储存、输送过程中的无组织排放废气防治措施,按照《报告表》提出的措施,确保粉尘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排放标准,确保车间内空气环境良好。

- 2. 严格落实各类废水污染防治措施。项目应按"雨污分流、清污分流"原则建设给排水系统,切实做好各类管网的防腐、防漏和防渗措施。规范设置排污口,项目生活污水、生产废水经各自工艺预处理后经污水管网排入龙感湖污水处理厂,均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的三级标准,均不得排入雨水管网。
- 3. 项目应采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产生噪声的设备,并采取减振、隔音、消音等措施,确保项目边界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要求。
- 4. 落实各项固体废物处理处置措施。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安全处置;废丝、不合格废布综合利用,及时清运;项目沉淀池污泥经脱水后暂存于污泥暂存处,交由环卫部门处理;项目产生的废机油、废油泥等危险废物交有资质公司处置,并建立转移处置联单制度。项目暂存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其污染控制须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

(GB18599-2020)、《危险废物贮 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中的相关规定,防止造成二次污染。

- 5. 项目应建立严格的环境管理及环境监测制度, 落实岗位责任制, 确保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 6. 项目应制定有针对性和可操作性的环境风险事故防范措施和应急预案,建立健全事故应急体系,加强应急演练,落实事故风险防范和应急措施,加强建设期、运营期的安全管理措施,有效防范污染事故的发生,并避免因发生事故对周围环境造成污染、确保环境安全。
- 三、在项目建设及运营过程中,要落实环境风险防控工作,加强与附近公众的沟通,及时解决公众担忧的环境问题,满足公众合理的环境诉求。

四、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建成后,你公司应按有关规定及时申请办理排污许可证,并按规定的标准和程序,自主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编制验收报告,在环境保护设施验收过程中,应当如实查验、监测、记载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和调试情况,不得弄虚作假,并依法向社会公开验收报告。

五、项目自批复之日起满5年方开工建设的,其环境影响报告表应报我局重新审核。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

应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环评文件。本批复下达后,国家相关法规、政策、标准有新变化的,按新要求执行。

六、黄冈市龙感湖管理区环境监察大队负责项目运营期环境 日常监督管理工作,重点核实检查本项目批建的符合性、施工行 为环境达标、环保"三同时"等内容。



黄冈市龙感湖管理区环境保护局

龙环函〔2022〕20号

关于湖北粤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一期改造项目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的审核意见

湖北粤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你公司《关于湖北粤发纺织一期改造项目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的申请》等资料收悉。根据有关规定,现就该项目新增重点污染物总量指标提出审核意见如下:

本项目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调整为: 化学需氧量 (COD) 1.976t/a、氨氮 (NH₃-N) 0.1976t/a、烟粉尘0.224t/a、二氧化硫 (SO₂) 0.064t/a、氮氧化物 (NOx) 2.994t/a、挥发性有机物 (VOCs) 0.9272t/a。根据黄冈市现阶段执行的新增污染物实行现役源等量削减替代政策要求,该项目总量指标从龙感湖医药小区企业关停拆除削减量中单倍调剂。



附件 3 污染物排污权交易鉴证书

鉴证书编号	影	鄂环交鉴字【	[2023] 1154	योव
项目编号		23381	2338101342	
转让方		黄冈市生	冈市生态环境局	
受让方	湖北	湖北粤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科技有限公	公司
标的名称	COD	NH3-N	202	NO,
成交数量(吨)	1.976	0.1976	0.064	2.994
成交价格(元/吨)	23140	34600	21290	16250
成交金额 (元)	壹拾万	壹拾万零贰仟伍佰柒拾陆元陆角陆分 (102576.66)	仟伍佰柒拾陆元陆 (102576.66)	角陆分
备注				
经黄冈市生态环境局审核,	、境局审核,		湖北粤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因湖北粤发纺织一期	一期改造项目,		需购买 1.976 吨化学需氧量	需氣量、
0.1976 吨氦氦, 0.0	64 吨二氧	0.064 吨二氧化硫、2.994 吨氮氧化物排污权,	4 吨氮氧化	物排污权,
企业在湖北环境资源交易中心于2023年10月13日通过电子竞	交易中心	于2023年1	0月13日通	过电子竞
价方式购得化学需氧量、	(量,氨氮,	. 氮氧化物排污权,	排污权,于	于2023年
10月20日通过电子竞价方式购得二氧化硫排污权。	竞价方式具	均得二氧化药	流排污权,	

根据《湖北省主要污染物排污权有偿使用和交易办法》、 《湖北省主要污染物排污权交易办法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 经审核,本污染物排污权交易行为符合程序,予以鉴证。

承诺函

我公司在《湖北粤发纺织一期改造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编制中所提供的基础资料主要包括建设内容、产品方案、原辅材料、生产设备、生产工艺等。在项目阶段性竣工验收期间真实可信,不存在弄虚作假。

特此承诺!



工况证明

"湖北粤发纺织一期改造项目"在阶段性竣工验收监测期间 (2024年10月25日至2024年10月26日), 主体工程运行稳定, 环保设施运行正常, 工况见下表:

监测日期	产品规模 (阶段性竣工)	日生产能力 (阶段性竣工)	年运行天数	监测期间日生产能力	负荷
2024年10月25日	年产化纤布 1800 万米	日产化纤布 6 万米	300天	日产化纤布 6 万米	100.00%
2024年10月26日	年产化纤布 1800 万米	日产化纤布6万米	300天	日产化纤布 6.05 万米	100.83%

特此证明。

单位(盖章):湖北粤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 2024年10月30日

一般工业固废处置服务合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甲方作为固体废物的产生单位委托乙方对其产生的固定废物进行安全、环保、无害化处置。本着符合环境保护规定要求,平等互利的原则,经双方友好协商,达成协议如下:

第一条 名词和术语

1、处置:是指工业固体废物经营单位将工业固定废物焚烧、煅烧、烧结、裂解、中和、消毒蒸馏、萃取、沉淀、过滤、拆解以及用其他改变危险废物物理、化学、生物特性的方法,达到减少工业固体废物数量、缩小工业固体废物体积、减少或者消除其危险成分的活动,或者将工业固体废物最终置于符合环境保护规定要求的场所进行二次综合利用的活动。

第二条 合作内容

- 1. 合同有效期: 2014年4月上日至2014年4月1日。
- 2. 合作目标: 乙方对甲方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工业固体废物进行 无害化处置和进行二次综合利用, 达到保护资源环境、提高社会 效益的目的。

3、本合同涉及的工业固废物是指甲方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工业 固定废物,并经过第三方鉴定为一般工业固废(由甲方委托第三 方鉴定的结果为准),废物名称为污泥。

4、包装

散装运输方式,甲方应保证污泥装车后,其中不影响乙方处置的 编织袋或其他。

5、运输

- (1) 甲方负责固体废物的装车工作,即从甲方固体废物暂存点装上车的工作。
- (2) 乙方负责乙方工厂内的卸车,即从固体废物运输车上将固体废物转移至乙方固体废物暂存点。

6、安全防护

- (1) 甲方负责提供甲方人员的安全防护用品和进行安全防护培训。
- (2) 乙方负责提供乙方人员的安全防护用品和进行安全防护培

第三条 处置费用

1、处置单价与数量

工业固体废物数量采用地磅计量。

2、处置费结算与支付:



签订合同时甲方支付给乙方人民币 5000 元合同履约金,本年度合同时间内,如果甲方污泥量不足 10 吨乙方按 10 吨计算结算,如果甲方本年度合同内未出泥,该 5000 元合同履约金乙方作为管理费不予退回给甲方;乙方凭磅单和甲方进行结算,甲方收到磅单确定无误及时付清全款给乙方,否则乙方有权拒收,且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第四条 双方责任义务

1、甲方责任义务

- (1) 甲方提供给乙方的工业固体废物符合国家的标准及法律、 法规,不超出本合同约定范围的固体废物,对于超出本合同约定 的固体废物,乙方有权拒绝接收或退回,所产生的费用及法律责 任由甲方承担。
- (2) 甲方负责按约定向乙方支付处置款,不得再与其他第三方公司签订处置协议,否则违约费用及法律责任由甲方承担。

2、乙方责任义务

- (1) 乙方保证其作为独立的经营主体,具有处置本协议固体废物的要求资质条件。
- (2) 乙方承担接收固体废物后的装卸、处置的事务及相关责任。
- (3) 甲方固体废物送至乙方工厂指定地点后,可能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承担。
- (4) 乙方作为专业的固体废物处置单位,必须符合环境保护规 定安全、环保地处置固定废物。



第五条 违约责任

- 1、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合同任何一方不能在合同有效期內擅自解除本合同。
- 2、甲方未如期向乙方支付固体废物处置费,乙方有权拒绝接收 甲方的固体废物并单方解除合同,甲方每逾期一日按应付金额的 干分之五支付违约金给乙方。
- 3、甲方向乙方支付废物种类、水分等不符合合同约定的,乙方 有权拒收并有权力单方解除合同,且不承担违约责任。

第六条 保 密

甲、乙双方对合同内容及合作涉及的全部信息应承担保密责任。 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不得向第三方泄露。

第七条 争议解决

在本合同执行期间,甲乙双方如发生争议,双方可以协商解决。 协商未果时,双方可将争议提交至乙方住所地法院诉讼裁决。

第八条 其 他

本合同一式两份, 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田方.

签订日期: 2022 美 772 区

乙方:

签订日期:

Ш 03

2019



印 *

噩 仙田 SI

1 4

茶

91421100MA4995LE3E



· 国家全会信用 可是也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统记。 斯士· 许可。 指信后。

黄冈龙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称

谷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至 米

陈品生 法定代表人

咖

容

围 环保技术开发、环保工程、咨询技术转让、环保仪器、环保设备设计、产品销售;生产、销售环保设备、公结井水设备、水处理设备、及其安装、上述领域内的技术服务、废水、废气、噪声治理;环境影响评价;生活污水、工业废水环境污染治理设施运营;自动连续监测(水);企业清洁生产咨询服务;一般工业固废的综合利用(不含危险品);建筑用砖的生产及销售。*** # 范

叁佰万圆整 * 资 串 世

2019年05月15日 器 ш 村

成

长期 恩 超 計 咖啡

黄冈市龙陽湖管理区严闽小区152号 出 生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市场上体位为于每年1月1日至6日30日僅计图

乙万; 黄梅县酒运再生资源回收)

全双方发好协商,2022年5月 | 号到2025年4月2011甲方()的废丝由乙方(黄梅县鸿运再生资源回收厂)收购,为确保双方利 5. 特制定以下协议:

- 乙方每月一次时间为 必须将废丝收购, 遇到政府检查等特殊情况, 甲 万提出要求时, 乙方必须也要及时收购, 不能按时·按要求收购每次扣 300 元/ 欠,在年押金中扣除:

二. 乙方无故不倒废丝, 不收购, 恶意捣乱影响生产, 弄虚作假等行为发生, 甲 万石 只终止收购协议, 并没收押金:

三。 收购废丝时甲方提供叉车给乙方用,但在使用过程中一切安全责任由乙方负

员, 有损坏叉车或厂区财产按价赔偿, 并在年押金中扣除;

四、废丝价格,随行就市,甲·乙方共同询价,按正常价格买卖收购,当甲·乙 厅价格相差大或有争议时,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合理的价格收购, 在乙方无法接 受的情况下, 甲方有权终止协议另外寻找第三方合作收购;

九. 等次收购,以计量磅拜为准,当日结清;

八. 当乙方经营不善或其他原因无法正常收购时,应该提前一个月向甲方提出申 青衫上收购协议、收购期间、乙方无权转让给其他第三方来收购,由甲方自行寻 找第三方合作;

七. 乙方能正常履行收购协议的各项规定, 收购价格合理, 甲方不得再寻找第三

八. 协议期结束, 甲方根据协议条款扣款后, 及时退回乙方年押金余款;

一份,一位字盖章后生效

乙方: 英福泉游运通生投源回省

日川 2027年,4月30日

废矿物油委托回收协议

甲方 (委托方): [法明书》 发发 新科科 (本种) (和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以及《危险废物污染防治技术政策》之危险废物的减量化、资源化和无害化的原则,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甲方委托乙方对甲方所产生的废矿物油回收。经甲乙双方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甲方将生产活动产生的废矿物油委托乙方回收,双方按照市场价协商支付费用(附上表格)。

危险废物类别	状态 (固、液、气)	单价(元/桶)	备注
废矿物油、废矿物 油	液体	市场价	

第二条 乙方应向甲方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等相关资质证明复印件。

第三条 乙方接受甲方废矿物油全部用于乙方废矿物油回收的 正常生产经营活动,并将接收的废矿物油纳入废矿物油回收相关规定 要求进行管理。

第四条 乙方负责按照环保部门规定办理危险废物转移联单手续,甲方协助配合。

第五条 乙方负责到甲方废矿物油产生或贮存场所回收废矿物油, 乙方提供具有危险道路运输许可证的车辆, 以及必要的回收容器设施对废矿物油进行、运输。

第六条 乙方凭借危险废物转移联单一次完成废矿物油转运。

第七条 乙方在甲方生产场所操作,应遵守甲方有关安全环保规 定;

第八条 甲方、乙方现场确认转移的废矿物油量,并在确认单上 签字盖章。

第九条 乙方负责危险废物的装车和运输工作,在装车和运输途中发生泄漏、散落等造成环境污染事故,责任完全有乙方承担。

第十条 乙方按照国家环保要求对甲方的危险废物进行无害化 处置,如因处置不当所造成的伤人或污染环境事故完全由乙方负责。

第十一条 本协议一式 3 份,双方签字盖章生效,甲方双方各执一份,环保局有关部门一份备案。

协议有效期为2°22年___1月_1日至2025年_12月30日

甲方 (盖章):

甲方负责人:

联系电话: 154951/8758

地址:

乙方 (盖章) 湖北海城市生资源有限公司

乙方负责人的薛求山

联系电话 第387029468

签约时间:2022年 1月1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1127MA49CQNT2P



■ 12年一条 ● 12年一条時登录・旧 家企业信用信息公元 系統・万象更全登记 - 各家、許可監督信息。

壹佰万圆整 H 资 串 世

长期 田田 限 Ш 羅 七十 計 举 咖

2019年11月20日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至

米

薛求山

代表人

定

法

=== 恕 咖

松

湖北鑫顺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称

好

生

废矿物油回收、贮存、利用、销售;润滑油、燃料油销售;环保信息营均服务。(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启方可经营,可经营)

湖北省黄冈市黄梅县黄梅镇大胜工业园区 (湖北德赛木业有限公司内) 出

机米 记 湖

2019 年11 月20

Ш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因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1/www news now on



危险废物

经营许可证

号:HM42-11-27-0001 淝 发证机关:黄冈市生态环境局黄梅县分局

Ш 发证日期: 2021年11月9

法人名称:湖北鑫顺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0

10

1

-

10

0.0.0.0

法定代表人:薛求山

住所:黄冈市黄梅县黄梅镇大胜工业园区(湖北德赛木

业有限公司内)

经营设施地址:黄冈市黄梅县黄梅镇大胜工业园区

41 " 经度 115°53′ (湖北德赛木业有限公司内

纬度30°5′6″

核准经营方式:收集、贮存

900-214-08 核准经营危险废物类别:HW08

核准经营规模:3000吨/年

Ш 8 有效期限:自2021年11月9日至2024年11月

Ш 初次发证日期: 2021年11月9

附件9 生产废水回用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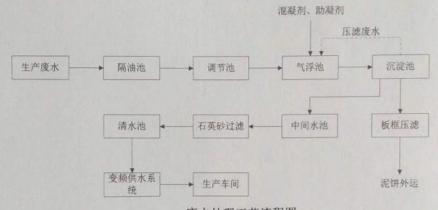
关于湖北粤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生产废水回用情况的说明

一、生产废水处置可行性分析

项目生产废水主要是设备清洗废水、喷水织布废水等废水。企业生产废水经厂区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全部回用,不外排。

①生产废水处理工艺简介

企业采用格栅+中和调节+混凝+气浮+沉淀+过滤,处理规模:3000m³/d"处理生产废水, 处理工艺如下图



废水处理工艺流程图

根据建设单位实际运营数据,该废水处理工艺对COD、BOD5、SS、TP、石油类除去率可达55%、80%、90%、90%。

②生产废水回用可行性分析

企业生产废水处理量为 810912m³/a(2703m³/d),企业污水处理站规模为 3000m³/d,因此可以满足废水量的处理要求。

企业废水经污水处理站(格栅+中和调节+混凝+气浮+沉淀+过滤)处理后全部回用于生产,且企业喷水织机用水对其用水要求不高,故企业废水回用可行。

③废水处理工艺可行性分析

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纺织印染工业》(HJ861-2017)中"附录 A 表 A.1 纺织印染工业废水污染防治可行技术参照表"

表 纺织印染工业废水污染防治可行技术参照表

类型	废水类型	可行技术
全厂综合废水	喷水织机废水	一级处理设施: 捞毛机、格栅、中和调节、气浮、湿凝、沉淀及其他: 二级 处理设施: 水解酸化、厌氧生物法、好氧生物法: 深度处理设施: 活性炭吸 附、曝气生物滤池、高级氧化、臭氧、芬顿氧化、滤池/滤布、离子交换、树 脂过滤、膜分离、人工湿地及其他

综上,企业污水处理站采用"格栅+中和调节+混凝+气浮+沉淀+过滤"工艺,属于"《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纺织印染工业》(HJ861-2017)中"附录 A 表 A.1 纺织印染工业废水污染防治"中的可行技术,同时,根据建设单位反馈,目前生产废水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的水质完全可以满足生产水质需求。因此,企业废水回用处理工艺可行。

二、结论

湖北粤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现有企业生产废水部分回用变更为全部回用,根据上述分析,生产废水全部回用,进一步提高水资源利用效率,避免了对周边地表水体的不利影响,外排污染物减少,属于环境影响正效应,符合现行环保政策要求。因此,本次分析认为本企业生产废水更具有环境可行性。企业后期生产废水如需外排时,需取得废水总量控制指标并通过排污权交易取得,同时需向黄冈市生态环境局重新申请办理排污许可,外排废水各污染物排放浓度需达到原有环评批复要求的《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以及龙感湖污水处理厂接管水质标准限值要求。

我公司承诺: 生产废水全部回用不外排,如未按排污许可证要求排污。我公司承担相应 环保法律责任。

湖北粤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博创检测(湖北)有限公司 BoChuang Testing (Hubei)Co.,Ltd.

检测报告

鄂 B&C (2024) [检]字 110052 号



项目名称: 湖北粤发纺织一期改造项目

委托单位: 湖北粤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地址: 黄冈市龙感湖沙湖工业园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报告日期: 2024年11月7日



声明



- 1. 报告须经编制、审核及签发人签字,并加盖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后方可生效。
- 2. 由委托方自行采集的样品,仅对送检样品的检测结果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我司采样样品的检测结果仅代表检测期间相应条件下的抽样结果。
- 3. 本报告内容需齐全、清晰,涂改、伪造、变更等不正当使用一律无效,且 我公司保留追究相关法律责任的权利。
- 4. 未经本公司批准,不得复制(全文复制除外)本报告,复制的报告未重新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
- 5. 未加盖 **MA** 标识的报告仅作为科研、教学或内部质量控制使用,不具有社会证明作用。
- 6. 委托方如对本报告有异议,请于收到本报告之日起十日内(邮寄报告以签 收时间为准)以书面形式向我公司提出,逾期不予受理。无法保存、复现的 样品不受理申诉。
- 7. 除客户特别声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以外,所有超过规定时效的样品均不再留样。
- 8. 未经同意,本公司商标、名称及本报告不得用于产品标签、广告宣传。

博创检测(湖北) 有限公司

地 址:湖北省黄冈市黄州区新港北路 19号黄冈光谷联合科技城 A2幢 101号

电 话: 0713-8100389

邮政编码: 438000

电子邮箱: hgbcjc@126.com

一、项目概况

受湖北粤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委托,我公司于2024年10月25日~2024年10月26日对湖北粤发纺织一期改造项目的无组织废气、废水和噪声现状进行了现场监测,根据现场监测、实验室分析结果,编制了此报告。

二、检测内容

表1 采样信息一览表

监测 类型	监测点位	点位 编号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厂界西南侧外, 下风向	Gl		
无组织 废气	厂界南侧外, 下风向	G2	颗粒物、氨、硫化氢	3次/天, 监测2天
Ell de	厂界西侧外, 下风向	G3	Ell key	Ell Sign
废水	生活废水排口	W1	pH、悬浮物、化学需氧量、氨氮、 总磷、总氮、动植物油	4次/天, 监测2天
	东侧厂界外 1m 处	NI		b.
no de	南侧厂界外 1m 处	N2	Mark the same of the	昼夜各1次,
噪声	西侧厂界外 1m 处	N3	等效连续 A 声级	监测2天
EN PER	北侧厂界外 1m 处	N4	OIL KELLEY	21 格里 15

三、检测项目、依据、方法及仪器

检测项目、依据、分析方法、检出限及仪器等详见表 2。

表 2 检测项目、检测依据、方法检出限、仪器设备一览表

检测	则项目	检测依据	分析方法	方法检出限	检测仪器、设备	
18	颗粒物	НЈ 1263-2022	重量法	0.007mg/m ³	AUW120D 电子天平	
无组织	氨	НЈ 533-2009	纳氏试剂 分光光度法	0.01mg/m ³	721G 可见分光光度计	
废气	硫化氢	《空气和废气监 测分析方法》(第 四版增补版)	亚甲基蓝 分光光度法	0.001mg/m ³	721G 可见分光光度计	
	pН	НЈ 1147-2020	电极法	1	PHB-4 型便携式 PH 计	
废水	悬浮物	GB 11901-89	重量法	4mg/L	FA2204 电子天平	
	化学 需氧量	НЈ 828-2017	重铬酸盐法	4mg/L	JHR-2 型 节能 COD 恒温加热器	



湖北省黄冈市黄州区新港北路 19 号黄冈光谷联合科技城 A2 幢 101 号联系电话: 0713-8100389

自有网站: www.hgbcjc.com



检	测项目 检测依据		分析方法	方法检出限	检测仪器、设备	
N .	展展	НЈ 535-2009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0.025mg/L	721G 可见分光光度计	
	总磷	GB 11893-89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0.01mg/L	721G 可见分光光度计	
废水	总氮	НЈ 636-2012	碱性过硫酸钾 分光光度法	0.05mg/L	TU-1810DPC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EN PER	动植物油	НЈ 637-2018	红外分光光度法	0.06mg/L	OIL460 红外分光测油仪	
100	噪声	GB 12348-200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 噪声排放标准	200	AWA5688 型声级计 AWA6022A 型校准器	

四、质控措施

- 1.本次检测所有采样、检测人员均持证上岗。
- 2.本次检测所使用仪器、设备均经计量检定,且在有效期内使用。
- 3.检测数据和报告实行三级审核制度。
- 4.严格按照国家标准与技术规范实施检测。
- 5.检测过程实行空白检测、重复检测、加标回收、控制样品分析等 质控措施,确保检测数据的准确性,质控统计详见表 3。

表 3-1 全程空白样检测结果统计一览表

样品类型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质控评价
No. of Parties	颗粒物	mg/m³	ND	合格
无组织 废气	(氨)	mg/m³	ND (合格
	硫化氢	mg/m³	ND	合格
	化学需氧量	mg/L	ND	合格
废水	氨氮	mg/L	ND	合格 小
All Lines	总磷	mg/L	ND	合格

备注: ND 表示检测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

表 3-2 平行双样检测结果统计一览表

样品类型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值 A	检测值 B	相对偏差 (%)	允许相对偏差 (%)	质控评价
	化学需氧量	mg/L	179	181	0.6	10	合格
废水	氨氮	mg/L	14.0	13.9	0.4	5	合格
Ell and	总磷	mg/L	1.84	1.87	0.8	5	合格



样品类型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值 A	检测值 B	相对偏差 (%)	允许相对偏差 (%)	质控评价
废水	总氮	mg/L	15.8	15.8	0	5	合格

表 3-3 有证标准物质检测结果统计一览表

样品类型	检测项目	单位	质控方式	质控结果	质控评价
无组织	氨	mg/L	质控样 206917,0.797±0.038	0.794	合格
废气	硫化氢	mg/L	质控样 B24050157, 0.745±0.052	0.734	合格
	pH	无量纲	质控样 2021115, 7.36±0.05	7.38	合格
	化学需氧量	mg/L	质控样 2001160,71.1±4.6	75.1	合格
废水	氨氮	mg/L	质控样 2005198,1.10±0.04	1.12	合格
	总磷	mg/L	质控样 2039130, 0.650±0.036	0.664	合格
Olyg.	总氮	mg/L	质控样 203290,4.11±0.25	4.23	合格
No. of the last	石油类	mg/L	质控样 337210, 34.7±2.5	35.3	合格

表 3-4 声级计校准结果统计一览表

校准时间	声级计型号	测量前校准值	测量后校准值	校准示值允许偏差	评价
2024.10.25	AWA5688	93.8dB (A)	93.7dB (A)	94.0±0.5dB (A)	合格
2024.10.26	AWA5688	93.8dB (A)	93.8dB (A)	94.0±0.5dB (A)	合格

五、检测结果

5.1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详见表 4。

表 4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一览表

监测时间	检测 项目	点位 编号	检测	监测期间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气象参数
St. Co.	颗粒物	G1	0.297	0.302	0.303	All Sand
2024年10月25日		G2	0.242	0.243	0.248	
		G3	0.265	0.272	0.267	晴, 20~21°C
	氨	G1	0.16	0.15	0.14	东北风 2.7m/s, 气压 101.7Kpa
		G2	0.10	0.12	0.11	100
		G3	0.11	0.12	0.12	图 图

B

湖北省黄冈市黄州区新港北路 19 号黄冈光谷联合科技城 A2 幢 101 号 联系电话: 0713-8100389

联系电话: 0713-8100389 官方网站: www.hgbcjc.com



监测时间	检测项目	点位编号	检测	监测期间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气象参数
2024年10月25日		G1	0.002	0.001	ND (0.001)	晴, 20~21℃
	硫化氢	G2	ND (0,001)	ND (0.001)	ND (0.001)	东北风 2.7m/s, 气压 101.7Kpa
	e e	G3	0.001	ND (0.001)	0.001	(ДК 101./Кра
2024年 10月26日	颗粒物	G1	0.302	0.298	0.305	100
		G2	0.245	0.243	0.247	- Aller
		G3	0.265	0.267	0.258	
	氨	G1	0.15	0.16	0.16	- 晴,16~18℃
		G2	0.11	0.11	0.12	东北风 2.4m/s, 气压 102.1Kpa
		G3	0.10	0.11	0.12	-(/K 102.7Kpa
	硫化氢	G1	0.001	ND (0.001)	0.002	Nas.
		G2	ND (0.001)	ND (0.001)	ND (0.001)	7
		G3	ND (0.001)	ND (0.001)	0.001	2

备注: ND 表示检测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

5.2 废水检测结果详见表 5。

表 5 生活废水排口检测结果一览表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监测时间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2024年 10月25日	pH	无量纲	7.8	7.6	7.7	7.5	
	悬浮物	mg/L	63	65	71	69	
	化学需氧量	mg/L	180	185	184	189	
	复氮	mg/L	14.0	12.8	13.4	12.7	
	总磷	mg/L	1.86	2.06	1.95	1.76	
	总氮	mg/L	15.8	15.2	16.6	16.8	
	动植物油	mg/L	28.0	28.4	29.0	27.8	
2024年 10月26日	pH	无量纲	7.6	7.7	7.6	7.8	
	悬浮物	mg/L	75	77	73	66	

湖北省黄冈市黄州区新港北路 19 号黄冈光谷联合科技城 A2 幢 101 号 联系电话: 0713-8100389 官方网站: www.hgbcjc.com

UA: State to 1	4A 284 795 ET	单位	检测结果			
监测时间	检测项目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化学需氧量	mg/L	171	178	180	188
all a	威展	mg/L	12.5	13.0	13.2	12.5
2024年 0月26日	总磷	mg/L	1.90	2.04	1.89	1.99
A Contraction	总氮	mg/L	16.5	16.2	16.9	17.4
(d)	动植物油	mg/L	28.1	28.0	27.9	27.7

5.3 噪声检测结果详见表 6。

噪声检测结果一览表

监测时间	测上的口	测点位置	测量值/dB(A)		
int old not bel	测点编号	例从业直	昼间(6:0022:00)	夜间(22:006:00)	
at mat.	NI NI	东侧厂界外 1m 处	59	49	
2024年	N2	南侧厂界外 1m 处	60	49	
10月25日	N3	西侧厂界外 1m 处	58	48	
Alter	N4	北侧厂界外 lm 处	58	48	
EN AST COM	N1	东侧厂界外 1m 处	59	49	
2024年	N2	南侧厂界外 1m 处	60	48	
10月26日	N3	西侧厂界外 1m 处	58	49	
	N4	北侧厂界外 1m 处	58	50	

编制人:

*****报告结束(以下无正文) ******

湖北省黄冈市黄州区新港北路 19 号黄冈光谷联合科技城 A2 幢 101 号 联系电话: 0713-8100389 官方网站: www.hgbcjc.com

附图: 现场监测照片及现场监测点位图







现场监测照片



现场监测点位图



说明

我公司已知晓《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规定建设单位是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责任主体及建设单位不得提出验收合格意见的9种情形。我公司自行组织对《湖北粤发纺织一期改造项目》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阶段性验收,编制验收报告,公开相关信息,在全国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信息系统备案。

